

國立高雄大學財經法律學系碩士班

財經法律專業學群

(適用 114 學年度(含)入學後之學生)

財產法及財稅法	
智慧財產權法專題研究(一~二) 周伯翰老師	財經行政法專題研究(一~四) 張永明老師
智慧財產權與公平交易法專題研究 謝國廉老師	稅務救濟專題研究 張永明老師
國際智慧財產權法專題研究 謝國廉老師	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專題研究(一~二) 張永明老師
資訊科技與智慧財產權專題研究 謝國廉老師	國際經貿法律與紛爭解決 吳行浩老師、鄭義暉老師、曾蕙逸老師
著作權法專題研究 謝國廉老師	比較財產法專題研究(一~四) 曾千娟老師
專利法專題研究(一~二) 周伯翰老師	以英國財產法之觀點論我國之信託法 曾千娟老師
商標法專題研究 謝國廉老師	擔保交易法制之比較研究 曾千娟老師
財稅法專題研究(一~四) 簡玉聰老師	國家責任法專題研究 張永明老師
新興科技法	
科技刑法專題研究(一~二) 謝開平老師	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法政策專題研究 吳行浩老師
環境刑法專題研究 謝開平老師	交通法專題研究(一~二) 張永明老師
環境法專題研究(一~四) 吳行浩老師	
基礎法學課程	
刑法專題研究 謝開平老師	憲法專題研究(一~二) 張永明老師
商事法專題研究(一~四) 黃清溪老師	當代財經法律問題專題研究(一~二) 本系全體專任教師
必修	
法學日文(一~四) 簡玉聰老師	法學英文(一~四) 吳行浩老師
法學德文(一~四) 張永明老師	

國立高雄大學財經法律學系碩士班

財經法律專業學群

(適用 114 學年度(含)入學後之學生)

*適用 114 學年度(含)入學後之學生。

【碩士班】非法律相關科系畢業生補修必修科目(大學基礎學分)

編號	中文科目名稱(碩士班補修必修科目)	規定學分	授課年級	備註
1	民法總則	4	-	
2	民法債編總論	4	-	
3	刑法總則	4	-	招生分則之其他規定
4	行政法	4	-	